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榆林市榆阳区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的榆阳区农业农村局2026年巴拉素镇讨忽兔村美丽农田防护林网工程等四个防护林网工程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合同包3(榆阳区2026年岔河则乡白河庙村美丽农田防护林网工程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金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472.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6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 (标的名称) 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约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陕西金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